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6/1997/8
28 Febr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一届会议
1997年3月10日至21日
临时议程* 项目3 (a)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审查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情况

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在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
方面的作用的大会第50/16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1. 大会在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在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的作用的第50/166号决议中,请基金在其定期报告中列入有关消除对妇女和少女暴力行为的活动情况,并将此类资料送交妇女地位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大会还请基金在其定期报告中,除其他外,列入有关设立一个信托基金以支持国家、区域和国际为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所采取的行动的的资料,并将此类资料送交妇女地位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
2. 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提交的基金报告附于本说明中。

* E/CN.6/1997/1。

附件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在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的作用

导言

1. 大会第50/166号决议欢迎1995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议定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其中要求防止和消除对妇女和少女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大会同一项决议回顾其宣布《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的第48/104号决议，又回顾其第48/107号决议，其中重申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已起到催化作用，便利了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在国家和社区一级作出努力，支持使妇女直接受益并赋予其权力的创新活动。大会第50/166号决议还促请各国政府为有关消除对妇女暴力行动的活动分配足够的资源，包括按照《行动纲要》第124 (p)段的要求，在适当各级执行行动计划的资源。

2. 大会第50/166号决议第1段重申其赞赏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积极倡导行动，包括它对1993年7月25日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活动作出的贡献和参与，特别是关于制止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工作。

3. 大会第50/166号决议请基金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业务机构，要顾及到需要加强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活动，作为联合国全系统按照《北京宣言行动纲要》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所规定的措施所作努力的一部分，尤其着重在国家和社区一级的活动。

一、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在消除对妇女 暴力行为方面的作用

4. 妇发基金在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的作用已在提交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一份报告(E/CN.6/1996/11)中叙述过。在1996-1997年期间，妇发基金

一方面着手设立该信托基金,另一方面又继续其在各区域的工作,以推动旨在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主动行动。其中这些努力包括:

(a) 妇发基金向巴西利亚妇女权利理事会提供支助,协助它们筹备一次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示范性运动;

(b) 妇发基金还在巴西发展一个项目,训练警察认识对妇女暴力行为的效果;

(c) 妇发基金协助厄瓜多尔本国的妇女机构制作和散发资料,宣传关于取缔对妇女暴力行为的新法律的内容;

(d) 在塞内加尔,妇发基金支持旨在提高大众对妇女暴力行为的认识的行动,参与这项行动的有各部长、联合国各机构的首长和非政府组织。

二、为设立信托基金而采取的步骤

5. 1996年3月,妇发基金就信托基金的设立和职权范围组织了两次初步协商会议。一次协商会议是同非政府组织中专门从事有关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工作的伙伴举行的。根据大会第50/166号决议的规定,应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要求,协同秘书长组织了另一次协商会议。这次协商会议是应要求同联合国有关机构和组织举行的,特别是同来自提高妇女地位司、人权事务中心、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代表一起举行的。

6. 在这些会议中,制定了信托基金的职权范围,其中具体规定信托基金将支助国家、区域和国际的活动,包括政府和非政府组织采取的行动。将采取下列各类活动:提高认识(提高男人、女人和青年对妇女暴力行为问题的认识,包括同新闻媒介一起努力,并支持扩大大众对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了解、认识和定义以及责任,其根源和后果);能力建设(建设机构能力以应付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影响);法律扫盲(确保妇女认识其权利和如何行使这些权利);培训(包括训练政府人员和非政府组织人员,增强其向遭受过暴力行为的妇女提供服务的能力,制定有关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政策,促进一般大众对这类暴力行为的了解,以及促进那些负责执行政策的人

对此项问题的了解);面向行动的研究;以及创新的和起催化作用的支助(支持各项努力以制定旨在防止和威慑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创新办法)。

7. 管理信托基金的财政机制和组织机制现已在开发计划署和妇发基金内建立。已收到日本、大韩民国和丹麦的政府提供的捐款,意大利也已作出认捐。认捐金额和实际收到的钱现在已超过一百万美元。

8. 妇发基金在外地的工作人员共有11名区域方案顾问,他们向那些从事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的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收集有关它们为了在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而计划采取的各类行动的资料。

9. 各区域提出的供信托基金审议的项目建议已开始送达妇发基金总部。现继续作出协同努力,广泛地向广大的赞助者散发有关信托基金的存在资料,以便征求大量创新的和有代表性的项目。现在正对已收到的要求信托基金支助的项目进行审查。

10. 妇发基金将在1997年7月在基层、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上挑选出一些项目,并开始对这些项目提供经费。

11. 妇发基金将同本系统的伙伴,特别是提高妇女地位司、人权委员会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人权中心、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进行对话,以便确保其活动成为联合国全系统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工作的一部分。

12. 妇发基金还将斟酌情况继续支持暴力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
